

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學系：資訊工程學系

(一) 審查資料：一般組 50%；APCS 組 50%；願景組 50%。

審查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多元表現(F、N)、學習歷程自述(Q)

	參採項目	準備指引
數學推理	修課紀錄：自然科學領域 課程學習成果：書面報告	1. 檢核修課紀錄：綜合評估自然科學領域之成績表現。 2. 檢核課程學習成果：綜合評估自然科學類之書面報告成果呈現。
科學能力	修課紀錄：學業總成績 課程學習成果：書面報告	1. 檢核修課紀錄：綜合評估學業總成績之表現。 2. 檢核課程學習成果：綜合評估自然科學書面報告之學習表現。
操作能力	多元表現：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學習歷程自述：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檢核多元表現：綜合評估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及綜整心得具程式設計能力之表現。 2. 檢核學習歷程自述：綜合評估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著重完整性與具體可行性。
計算能力	多元表現：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學習歷程自述：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檢核多元表現：綜合評估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及綜整心得具邏輯思維能力表現。 2. 檢核學習歷程自述：綜合評估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著重個人能力與特質的呈現。

(二) 學測成績：一般組 50%；APCS 組 50%；願景組 50%。

國文*1.5、英文*1、自然*1.5